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承辦人：薛昀歆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65481
傳真：03-2804492
電子信箱：yshsueh@cc.nc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理數字第1093200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APMO2021初選考試簡章) (109EB00767_1_2216460693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1年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初選考試」報名簡章
1份，敬請協助轉知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考試目的為選拔「2021年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
(Asian Pacific Mathematics Olympiad)」我國代表選
手。
- 二、報名期間自109年10月23日起至109年11月3日17時止，一律
採網路報名。
- 三、考試分兩階段施行：
 - (一)第一階段考試訂於109年11月21日(星期六)舉辦，預計擇
優取約120名，保障單一性別至少6人。
 - (二)第二階段考試訂於110年1月27日(星期三)舉辦，預計擇
優取約30名，保障單一性別至少6人。
- 四、通過者須參加當年度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研習營，方可獲參
加「中華民國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」資格。

中山女高 10910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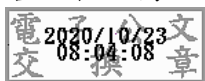


MSAA1093009766

五、相關資訊請參閱：數學奧林匹亞辦公室網頁 imotwn.math.nc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2021 年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《初選考試》報名簡章

一、第一階段

(1) 應考資格：

未滿 20 歲 (計至民國 110 年 7 月 1 日) 就讀我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之本國籍在學學生，由就讀學校或各該主管機關推薦報名。

(2) 考試時間與地點：

- 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六)，上午 10：00 至 12：00 (共 120 分鐘)
- 地點：

第 1 區	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	第 5 區	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第 2 區	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	第 6 區	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第 3 區	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	第 7 區	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
第 4 區	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	第 8 區	國立花蓮高級中學

(3) 考試方式：

- 題型：選填題 5 題與非選擇題 2 題
- 範圍：初等數學四大領域 (代數、數論、幾何與離散數學)

(4) 網路報名：

符合應考資格者，請詳閱隱私權政策聲明，同意後並於 **109 年 10 月 23 日零時起至 109 年 11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**，由就讀學校或各該主管機關完成報名資料網路登錄，逾時無法報名。

網站：<http://imotwn.math.ncu.edu.tw>

報名資料經審核後，考生名單公布於數學奧林匹亞辦公室網頁，不另寄發通知。

(5) 錄取公告：

- 錄取人數按到考人成績高低順序，擇優錄取約 120 名，並依本計畫遴選辦法設有保障單一性別至少 6 人，錄取者進入第二階段篩選。
- 預定 109 年 11 月 30 日公告錄取名單 (惟實際公告日期需視「數學工作小組」會議之決議而定)，不另行寄發書面資料。

二、第二階段

(1) 應考資格：

- 經第一階段篩選錄取者。
- 當年度資優數學營完成結訓之本國籍學員。

(2) 考試時間與地點：

- 時間：110 年 1 月 27 日(星期三)，上午 9：30 至 13：30 (共 4 小時)
- 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

(3) 考試方式：

- 題型：計算證明題 5 題
- 範圍：初等數學四大領域 (代數、數論、幾何與離散數學)

(4) 網路報名：

符合應考資格者免再報名，經公告後攜應考證件直接赴試。

三、應考證件：

考生請憑身分證件 (限用中華民國身分證、中華民國駕駛執照、護照正本、附相片健保 IC 卡、附相片學生證) 入場應試。

四、最終錄取公告：

- (1) 錄取人數按第二階段到考人成績高低順序，擇優錄取約 30 名，並依本計畫遴選辦法設有保障單一性別至少 6 人，錄取者可獲推薦進入當年度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研習營(完成結訓者將符合決賽及相關競賽資格)。
- (2) 預定 110 年 1 月 30 日公告錄取名單 (惟實際公告日期需視「數學工作小組」會議之決議而定)，不另行寄發書面資料。

五、成績複查：

每階段申請複查成績以 1 次為限。請填寫「複查申請書」附上回郵信封(註明收件地址與收件人)，以限時掛號郵寄至「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，數學奧林匹亞辦公室收」，複查申請時間為成績公告之次日起 7 日內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☆ 註：單一性別保障方案實施方式為，依成績擇優錄取單一性別至少 6 人，受保障性別之錄取生最後名次，若遇 2 人以上同分，則增額錄取；若遇到考人數不足或得分為 0 分，則不足額錄取。